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tamix Global Limited

利特米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6)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提述利特米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藉以考慮及批准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特別股息。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經考慮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後，為感謝股東的支持，董事會批准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股份**」)0.11港元的特別股息(「**特別股息**」)，總金額為約51.34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持有5,238,000股庫存股份，該等庫存股份將不會獲發特別股息。

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1月15日(星期三)或前後向於2025年1月8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享有特別股息的權益，本公司將於2025年1月3日(星期五)至2025年1月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使股東符合資格享有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5年1月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呈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代表
利特米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拿督斯里 **Lee Haw Yih**

香港，2024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拿督斯里 *Lee Haw Yih* (主席及行政總裁) 及拿汀斯里 *Yaw Sook Kean*；非執行董事為 *Lee Haw Shyang*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Lim Chee Hoong* 先生、*Ng Siok Hui* 女士及 *Tee Pao Hwei* 女士。